

黎明技術學院 學輔中心資源教室
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協助月誌

系科班級		填寫者		填寫月份	__年__月
被協助者			導師簽名		
協助內容					
課業協助 __月__日 __月__日 __月__日	☐ 轉達教室變動、作業變動、臨時訊息等 ☐ 關心課業學習狀況。 ☐ 協助找資料。 ☐ 抄寫上課筆記。 ☐ 上課中提醒進度。 ☐ 教室座位協助安排適當的位置。		☐ 協助溫習功課。 ☐ 課堂中分組、活動協助。 ☐ 與老師、同學溝通課業事項協助。 ☐ 報讀協助。 ☐ 請教師或同學提供上課資料、講義等 ☐ 與學伴課後討論。 ☐ 其他：(請註明)		
生活協助 __月__日 __月__日 __月__日	☐ 以多重方式溝通，如肢體語言、手語等 ☐ 協助與室友溝通。 ☐ 協助解決生活問題。 ☐ 關心服藥狀況。 ☐ 關心生活狀況。 ☐ 關心輔具使用狀況。		☐ 重物搬運。 ☐ 購餐協助。 ☐ 就醫協助。 ☐ 交通協助。 ☐ 其他：(請註明)		
心理支持 __月__日 __月__日 __月__日	☐ 課後培養感情，主動找學伴聊天，如 skype、fb、簡訊等。 ☐ 鼓勵學伴參加活動、社團等。 ☐ 鼓勵班上同學接納特殊生。 ☐ 傾聽學伴喜、怒、哀、樂。		☐ 協助壓力調適。 ☐ 了解情緒困擾。協助尋找情緒管理方式。 ☐ 協助時間管理與規劃。 ☐ 增進學伴自信心。 ☐ 引導正面思考。 ☐ 其他：(請註明)		
給資源教室老師的話(請簡單說明對特殊生朋友的認識或與其相處之狀況)：					
這個月我給自己幾分： ☐ 10 ☐ 9 ☐ 8 ☐ 7 ☐ 6 ☐ 5 ☐ 4 ☐ 3 ☐ 2 ☐ 1 ☐ 0					
注意要點	1. 輔導學伴每學期需出席參加資源教室「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工作會報」、「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訓練營」。 2. 每月 15 日前填寫「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協助月誌」，交由導師簽名後繳交給輔導員。 3. 若有需要或突發狀況，請主動告知導師與資源教室老師。 【資源教室電話】： (02)2909-7811 分機 1235、1236				